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地址：桃園縣中壢市龍岡路三段 60 號
電話：(03)457-2121
傳真：(03)457-2128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目錄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核閱報告		3	
肆、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伍、合併損益表		5	
陸、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柒、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42	
(一)合併概況		9-10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7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7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30	
(五)關係人交易		30-33	
(六)質押之資產		3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其他		35-37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38-39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	
3.大陸投資資訊		39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39	
(十三)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40-42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關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出具報告中，有關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72,052 仟元及 661,264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5.97%及 21.04%，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738,921 仟元及 528,086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9.75%及 36.40%。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許 伯 彥

會計師：溫 明 郁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字號：(90)台財證(六)第 145560 號函

核准簽證字號：(91)台財證(六)字第 119104 號函

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九日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	\$ 643,277	19.16	\$ 251,338	8.00	2100	短期借款	四	\$ 56,058	1.67	\$ 226,637	7.2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四	378,519	11.27	452,965	14.41	2120	應付票據		8,141	0.24	10,473	0.3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三、四、五	19,502	0.58	17,768	0.56	2140	應付帳款		80,557	2.40	67,346	2.1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三、四、五	132,788	3.95	160,672	5.11	2160	應付所得稅		80,142	2.39	63,506	2.02
1160	其他應收款	五	23,352	0.70	3,013	0.10	2170	應付費用	四、五	450,151	13.40	373,515	11.88
120X	存貨淨額	二、四	181,282	5.40	156,047	4.96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37,092	1.10	39,341	1.25
1260	預付款項		12,869	0.38	9,290	0.30	2216	應付股利		325,588	9.70	260,470	8.29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4,537	0.14	1,466	0.05	2260	預收款項		4,805	0.14	6,292	0.20
	流動資產合計		1,396,126	41.58	1,052,559	33.49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9,332	0.28	10,859	0.35
								流動負債合計		1,051,866	31.32	1,058,439	33.67
14XX	基金及投資						24XX	長期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四	12,946	0.39	14,545	0.46	2443	長期應付款		30,001	0.89	32,608	1.04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六					25XX	各項準備					
	成本：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68,463	2.04	68,463	2.18
1501	土地		644,643	19.21	637,500	20.28	28XX	其他負債					
1511	土地改良物		986	0.03	986	0.03	2810	預計退休金負債	二、四	31,869	0.95	26,806	0.85
1521	房屋及建築		724,578	21.58	671,201	21.35	2820	存入保證金	五	5,890	0.18	6,053	0.19
1531	機器設備		754,822	22.48	730,284	23.23		其他負債合計		37,759	1.13	32,859	1.04
1551	運輸設備		11,573	0.34	10,985	0.35	2XXX	負債合計		1,188,089	35.38	1,192,369	37.93
1681	其他設備		102,792	3.06	100,469	3.20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七				
15X1	固定資產成本		2,239,394	66.70	2,151,425	68.44	3XXX	股東權益					
15X8	重估增值		186,520	5.55	186,520	5.94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	1,302,350	38.78	1,302,350	41.43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2,425,914	72.25	2,337,945	74.38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二	4,363	0.13	4,363	0.14
15X9	減：累計折舊		(915,946)	(27.28)	(854,648)	(27.19)	33XX	保留盈餘					
1672	預付設備款		103,231	3.07	105,336	3.3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	153,350	4.57	110,580	3.52
	固定資產淨額		1,613,199	48.04	1,588,633	50.54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	456,473	13.59	299,577	9.53
								保留盈餘合計		609,823	18.16	410,157	13.05
17XX	無形資產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82	土地使用權	二、四	57,905	1.72	63,584	2.0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10,620)	(0.32)	18,499	0.59
18XX	其他資產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四	(2,387)	(0.07)	—	—
1810	閒置資產	二、四	188,039	5.60	188,840	6.01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四	111,083	3.31	111,083	3.53
1887	受限制資產	二、四、六	3,860	0.11	145,375	4.6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98,076	2.92	129,582	4.12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二、四	86,077	2.56	89,976	2.86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014,612	59.99	1,846,452	58.74
	其他資產合計		277,976	8.27	424,191	13.49	3610	少數股權		155,451	4.63	104,691	3.33
1XXX	資產總計		\$ 3,358,152	100.00	\$ 3,143,512	100.00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170,063	64.62	1,951,143	62.0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358,152	100.00	\$ 3,143,512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曾水照

經理人：曾水照

會計主管：陳霸強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基本每股盈餘為元外)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二.五				
4110	銷貨收入		\$ 1,759,957	94.67	\$ 1,391,394	95.90
4170	減：銷貨退回		(8,179)	(0.44)	(5,229)	(0.36)
4190	銷貨折讓		(2,910)	(0.15)	(934)	(0.06)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748,868	94.08	1,385,231	95.48
4660	加工收入		100,765	5.42	58,559	4.03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9,341	0.50	7,042	0.49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858,974	100.00	1,450,832	100.00
	營業成本	二.五				
5110	銷貨成本	四	191,904	10.32	188,551	13.00
5660	加工成本		81,076	4.36	35,445	2.44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315	0.02	211	0.0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273,295)	(14.70)	(224,207)	(15.45)
5910	營業毛利		1,585,679	85.30	1,226,625	84.55
	營業費用	二				
6100	推銷費用		925,936	49.82	716,365	49.38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五	203,397	10.94	184,668	12.7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829	1.87	35,329	2.4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64,162)	(62.63)	(936,362)	(64.54)
6900	營業利益		421,517	22.67	290,263	20.0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205	0.06	2,542	0.17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4	—	—	—
7160	兌換利益	二	9,776	0.53	6,473	0.45
7480	什項收入		16,429	0.88	15,536	1.07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7,454	1.47	24,551	1.6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600	0.03	3,290	0.23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	—	2,933	0.20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四	4,706	0.25	9,612	0.66
7880	什項支出		77	—	33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383)	(0.28)	(15,868)	(1.09)
7900	稅前淨利		443,588	23.86	298,946	20.61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四	(80,323)	(4.32)	(70,380)	(4.86)
9600	合併總利益		363,265	19.54	228,566	15.75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269,706	14.51	172,152	11.86
9602	少數股權		93,559	5.03	56,414	3.89
9600	合併總利益		\$ 363,265	19.54	\$ 228,566	15.75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股)	二.四	\$ 2.54	\$ 2.07	\$ 1.77	\$ 1.3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曾水照

經理人：曾水照

會計主管：陳霸強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母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調 整 項 目			少 數 股 權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民國99年1月1日餘額	\$ 1,302,350	\$ 4,363	\$ 72,646	\$ 425,829	\$ 21,568	\$ —	\$ 111,083	\$ 137,996	\$ 2,075,835
民國9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7,934	(37,934)	—	—	—	—	—
分配股息紅利	—	—	—	(260,470)	—	—	—	(89,719)	(350,189)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3,069)	—	—	—	(3,069)
民國99年上半年度合併總利益	—	—	—	172,152	—	—	—	56,414	228,566
民國99年6月30日餘額	\$ 1,302,350	\$ 4,363	\$ 110,580	\$ 299,577	\$ 18,499	\$ —	\$ 111,083	\$ 104,691	\$ 1,951,143
民國100年1月1日餘額	\$ 1,302,350	\$ 4,363	\$ 110,580	\$ 555,125	\$ (5,657)	\$ (2,387)	\$ 111,083	\$ 184,428	\$ 2,259,885
民國9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2,770	(42,770)	—	—	—	—	—
分配股息紅利	—	—	—	(325,588)	—	—	—	(122,536)	(448,124)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4,963)	—	—	—	(4,963)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合併總利益	—	—	—	269,706	—	—	—	93,559	363,265
民國100年6月30日餘額	\$ 1,302,350	\$ 4,363	\$ 153,350	\$ 456,473	\$ (10,620)	\$ (2,387)	\$ 111,083	\$ 155,451	\$ 2,170,06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註：民國98年度董監酬勞5,988仟元及員工紅利32,933仟元已於當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民國99年度董監酬勞7,485仟元及員工紅利41,166仟元已於當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曾水照

經理人：曾水照

會計主管：陳霸強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利益	\$ 363,265	\$ 228,56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0,680	33,654
攤銷費用	7,924	5,110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提列數	(668)	2,885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	1,42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45)	2,933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4,706	9,612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974)	941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4,610)	185,552
其他應收款減少	186	24,971
存貨減少(增加)	16,725	(21,917)
預付款項減少	4,401	24,619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249	(276)
催收款項(增加)減少	—	(2,590)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1,041	17,647
應付票據減少	(4,220)	(2,527)
應付帳款減少	(32,077)	(47,614)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2,316	(16,404)
應付費用減少	(44,108)	(106,631)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133)	(208,834)
預收款項減少	(11,580)	(2,17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761	2,771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736)	(4,05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4,103	127,65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99,446)	205,564
購置固定資產	(74,296)	(669,47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5	20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152	(119)
遞延費用增加	(2,199)	(643)
其他應收款增加	(4,450)	—
長期應收款減少(增加)	9,995	(390)
受限制資產增加	(3,860)	(2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2,059)	(465,073)

(接次頁)

(承前頁)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177	3,850
暫收款項增加	—	34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019	(211)
發放現金股利	(122,536)	(89,71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6,340)</u>	<u>(85,74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5,704	(423,158)
匯率影響數	(7,437)	(2,1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95,010</u>	<u>676,645</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43,277</u>	<u>\$ 251,33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u>\$ 599</u>	<u>\$ 2,163</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66,916</u>	<u>\$ 69,138</u>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部分現金：

本期購置固定資產	\$ 69,311	\$ 604,695
應付購置設備款減少	<u>4,985</u>	<u>64,781</u>
本期支付現金	<u>\$ 74,296</u>	<u>\$ 669,476</u>

購置遞延費用支付部分現金：

本期購置遞延費用	\$ 987	\$ —
其他應付票據減少	458	—
應付購置設備款減少	<u>754</u>	<u>—</u>
本期支付現金	<u>\$ 2,199</u>	<u>\$ —</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	<u>\$ (4,963)</u>	<u>\$ (3,069)</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收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u>\$ 18,000</u>	<u>\$ —</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曾水照

經理人：曾水照

會計主管：陳霸強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合併概況

(一) 本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0 年，資本額為 500,000 元，定名為「葡萄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68 年與「中國扶桑生晃製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並改名稱為「葡萄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70 年吸收合併「海飛絲美容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1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通過改名為「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底實收資本總額為 1,302,350,400 元，員工人數為 205 名。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71 年 12 月 20 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買賣。

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藥品製劑、成藥、口服液、飲料及健康食品等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設總公司及分公司：

總公司：設於桃園縣中壢市龍岡路三段 60 號。

中壢分公司：設於桃園縣中壢市龍岡路三段今日新村 1 號 1 樓。

(二) 參與合併個體

100 年 6 月 30 日

合併個體	業務性質	母公司持有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保健食品製造	100%	\$ 339,107,687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各種食品、飲料之代理、批發、銷售	60%	233,176,799

99年6月30日

合併個體	業務性質	母公司持有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 投資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保健食品製造	100%	\$ (344,112,742)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葡眾公司)	各種食品、飲料之 代理、批發、銷售	60%	157,035,96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底對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權，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對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權。

上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依財務會計準則第 14 號公報轉換為新台幣計值之財務報表後，再依財務會計準則第 7 號公報規定與本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衡量基礎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財務報表，係採用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但若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時，應即認列減損損失，此外亦結合其他衡量基礎，例如商品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及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二)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

長期股權投資如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權超過 50% 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應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但同時符合下列各項條件時，得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1. 母公司本身係被其他公司完全持有之子公司，或係被其他公司部分持有之子公司，而其他股東已被告知且不反對該母公司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2. 母公司之債務或權益證券未公開發行。
3. 母公司未因欲於公開市場發行任何形式之金融商品，而向證券管理機關或其他主管機關申報財務報表，或正處於申報之程序中。
4. 其中間母公司或最終母公司已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編製合併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併簡稱聯屬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科目及相對科目均予互相沖銷；聯屬公司相互間之資產負債、借貸交易及其未實現內部損益亦一併銷除。

(三)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分類標準

財務報表對於資產及負債係以下列標準劃分流動及非流動：

1. 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者列為流動資產，否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否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3.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四) 外幣交易之處理方法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有關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並做同期間所得稅分攤以其稅後淨額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週轉金、不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或債權憑證等。

(六) 金融商品

自公開市場購入，隨時可以出售變現，係以交易為目的之上市上櫃股票、基金或融資性票券列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者，期末續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股票及存託憑證之公平價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為準，開放型基金市價則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值計算。

(七)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債權實際可能發生之呆帳金額及帳齡分析予以估計提列。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八) 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損失外，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採逐項比較方式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異常製造成本及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認列為銷貨成本。

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或有證據顯示經濟狀況改變而使淨變現價值增加時，應於原沖轉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年度銷貨成本之減少。

(九) 基金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以成本為入帳基礎，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或具有重大影響力時，採權益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能力者，並按季編製合併報表。

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淨損)時，認列投資損益，獲配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減項。未實現損益之銷除，如屬順流交易，以未實現銷貨利益(或未實現出售資產利益)及遞延貸項科目列記，如屬逆流及側流交易，則以長期投資及投資損益科目處理交易。

海外投資採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凡不適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股票，採公平價值衡量，列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股票，則採成本衡量，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並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為帳面價值。

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成本，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其因擴建或增置固定資產所支付款項而負擔之利息支出，依規定予以資本化，列為資產取得成本。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之數額採直線法依照下列耐用年數計算提列：房屋及建築 10 至 60 年；機器設備 5 至 15 年；運輸設備 5 至 6 年；其他設備 3 至 15 年。

固定資產處分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若有處分利益時，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若有處分損失時，列為當期營業外費用。

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以帳面價值轉列示為其他資產，其相關之折舊費用則列為營業外費用。

(十一) 資產減損

對資產價值之評估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時，應即認列減損損失。資產如未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則其減損損失於損益表認列為損失；資產如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則其減損損失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如有不足，方於損益表認列為損失。當有證據顯示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即應予認列減損迴轉利益，或於原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金額範圍內，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惟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二)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以取得成本入帳，從公司投入生產經營日起剩餘土地使用期限，依直線法分期平均攤銷。

(十三) 職工退休金

已依「勞動基準法」訂有「員工退休辦法」，凡正式、全職之職工均適用之，依該辦法規定職工每服務滿一年給與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職工退休時係根據其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給付退休金。

按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屬應認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其已逾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者，則於資產負債表補列至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之規定，依前揭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及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亦依前揭公報處理。

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及葡眾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編製期中報表時，係就上期期末資產負債表所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調整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提存退休基金之數額。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則依當地法令及其公司規定並無應估列之退休金負債。

(十四) 庫藏股票

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採成本法處理，買回庫藏股票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作為股東權益減項。而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則貸記或沖轉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資本公積，如沖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十五)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則按與收入配合原則認列。銷貨收入及成本於所有權移轉時認列；勞務收入及成本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租金收入及成本按租賃期間逐期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與收益有直接相關之成本與費用，於收入認列之期中期間予以認列，其他之成本與費用於發生時認列或依估計提供效益之期間分攤。

(十六)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成本，依修訂後商業會計法第 64 條條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預期成本，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其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十七)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期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該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產生原因之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若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負債或資產，則依其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佈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重新計算，其重新計算之金額與原來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自民國 87 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八) 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計算，係以當期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而得，如有以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則追溯調整以前年度流通在外股數。

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分母為本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分子為本期淨利。若無償配股之基準日在資產負債表日至財務報表提出日之間者，亦應追溯調整。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十九)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營運部門之表達。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營運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之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現金及零用金	\$ 1,643,927	\$ 981,651
支票存款	668,694	261,413
活期存款	483,303,799	225,594,983
定期存款	157,660,828	24,500,000
合 計	<u>\$ 643,277,248</u>	<u>\$ 251,338,047</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 本項目內容如下：

項 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受益憑證		
貨幣市場型基金	\$ 240,000,000	\$ —
股票型基金	79,116,186	91,250,947
平衡型基金	50,534,756	149,270,449
私募型基金	24,783,706	24,783,706
債券型基金	—	210,022,094
上市櫃股票	—	9,962,500
小 計	394,434,648	485,289,696
減：資產評價調整	(15,915,518)	(32,325,111)
合 計	<u>\$ 378,519,130</u>	<u>\$ 452,964,585</u>

2.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上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4,706,043 元及 9,611,889 元。

(三)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關係人票據	\$ 86,400	\$ —
非關係人票據	19,415,256	17,768,332
合 計	19,501,656	17,768,332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票據淨額	<u>\$ 19,501,656</u>	<u>\$ 17,768,332</u>

(四)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關係人帳款	\$ 55,953,681	\$ 72,662,330
非關係人帳款	80,749,824	90,017,593
合 計	136,703,505	162,679,923
減：備抵呆帳	(3,915,469)	(2,008,147)
應收帳款淨額	<u>\$ 132,788,036</u>	<u>\$ 160,671,776</u>

(五) 存貨淨額

1. 本項目內容如下：

項 目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原 料	\$ 80,551,385	\$ 72,039,040
物 料	18,766,402	14,400,642
加 成 品	7,651	37,531
半 製 品	—	896,670
在 製 品	43,625,564	28,379,059
製 成 品	70,659,657	72,936,406
寄外存貨	11,839,172	8,497,236
商 品	148,483	145,683
贈品盤存	303,370	620,126
在途存貨	15,233	598,153
合 計	225,916,917	198,550,54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4,634,880)	(42,502,970)
存貨淨額	<u>\$ 181,282,037</u>	<u>\$ 156,047,576</u>

2.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0 年上半年度	99 年上半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176,382,662	\$ 186,727,632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1,062,612)
存貨盤盈淨額	(726,144)	(152,371)
存貨報廢損失	3,445,937	2,483,618
閒置產能	12,801,092	554,897
銷貨成本合計	<u>\$ 191,903,547</u>	<u>\$ 188,551,164</u>

3. 上開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底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4,689,226 元及 2,589,204 元。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底備抵存貨呆滯損失分別為 39,945,654 元及 39,913,766 元。

4. 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由於部份跌價存貨業已出售或報廢，因而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062,612 元。

5.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底上開存貨投保火災險均為 50,000,000 元，且均無對外提供抵質押。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本項目內容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湖州大享玻璃製品有限公司	\$ 12,926,250	1.22%	\$ 14,525,100	1.22%
新東陽(股)公司	20,000	—	20,000	—
合 計	<u>\$ 12,946,250</u>		<u>\$ 14,545,100</u>	

2. 上開湖州大享玻璃製品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所轉投資，其相關資訊之彙總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一。

(七) 固定資產淨額

1. 本項目內容如下：

項 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成 本	重估增值	合 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土 地	\$ 644,642,986	\$ 163,277,649	\$ 807,920,635	\$ —	\$ 807,920,635	\$ 800,777,778
土地改良物	985,750	—	985,750	(795,723)	190,027	244,321
房屋及建築	724,578,316	23,241,970	747,820,286	(298,585,914)	449,234,372	420,920,420
機器設備	754,821,559	—	754,821,559	(536,093,772)	218,727,787	225,793,862
運輸設備	11,572,783	—	11,572,783	(7,664,812)	3,907,971	4,452,388
其他設備	102,792,472	—	102,792,472	(72,805,834)	29,986,638	31,107,376
預付廠房及設備款	103,230,419	—	103,230,419	—	103,230,419	105,336,232
合 計	\$ 2,342,624,285	\$ 186,519,619	\$ 2,529,143,904	\$ (915,946,055)	\$ 1,613,197,849	\$ 1,588,632,377

2. 上開固定資產曾分別以民國 68、69、71 年及 89 年 12 月 31 日為重估基準日辦理資產重估價，折舊性資產重估增值 35,947,948 元，土地重估增值(已計提土地增值稅準備) 163,277,649 元，合計 199,225,597 元，經歷年處分資產轉銷其相關重估增值 12,705,978 元，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底重估增值餘額為 186,519,619 元。

3.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因購建固定資產而利息資本化之金額均為 0 元。

4.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底上開固定資產之投保金額分別為 485,185,072 元及 447,203,412 元。

5.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底提供上開固定資產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八) 無形資產

1. 本項目內容如下：

項 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土地使用權	\$ 57,905,328	\$ 63,583,752

2. 上開土地使用權係向上海市土地管理局取得國有土地使用權，自開始生產經營日起剩餘土地使用期限平均攤提。土地座落上海市松江縣車墩鎮，面積 113,781 平方公尺。

3. 土地使用權攤銷：

100年6月30日

名稱	取得成本	攤銷期間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土地改良物	\$ 2,494,039	86.10-133.3	\$ (737,226)	\$ 1,756,813
土地使用權	79,519,974	86.10-133.3	(23,371,459)	56,148,515
合計	<u>\$ 82,014,013</u>		<u>\$ (24,108,685)</u>	<u>\$ 57,905,328</u>

99年6月30日

名稱	取得成本	攤銷期間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土地改良物	\$ 2,657,664	86.10-133.3	\$ (728,428)	\$ 1,929,236
土地使用權	84,736,994	86.10-133.3	(23,082,478)	61,654,516
合計	<u>\$ 87,394,658</u>		<u>\$ (23,810,906)</u>	<u>\$ 63,583,752</u>

(九) 閒置資產

1. 本項目內容如下：

項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土地	\$ 186,935,723	\$ 186,935,723
機器設備	51,527,032	54,907,532
減：累計折舊	(50,423,791)	(53,002,224)
閒置資產淨額	<u>\$ 188,038,964</u>	<u>\$ 188,841,031</u>

2. 上列閒置資產－土地中包括向債務人收取積欠款項，而取得農地計5,600,000元，信託登記所有權於本公司董事長曾水照先生，並開立保證票據5,600,000元予本公司作為保全措施。

3. 本公司於民國99年第2季購置桃園縣中壢市新興段土地126,417,153元尚未供營業使用，列為閒置資產。

(十)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 本項目內容如下：

項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質押定期存款	<u>\$ 3,860,000</u>	<u>\$ 145,374,600</u>

2. 上列受限制資產－質押定期存款民國 100 年 6 月底係提供經濟部工業局作為生物技術研發成果產業化技術推廣計畫、承租不動產之履約保證，民國 99 年 6 月底係提供本公司之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作為融資擔保。

(十一) 其他資產－其他

1. 本項目內容如下：

項 目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存出保證金	\$ 5,831,624	\$ 8,813,269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2,046,673	7,190,800
遞延費用	42,032,679	19,811,069
長期應收款	15,252,158	50,746,526
減：備抵呆帳－長期應收款	(4,085,858)	(11,585,726)
催收款項	33,473,099	38,049,043
減：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33,473,099)	(38,049,043)
高爾夫球證	15,000,000	15,000,000
合 計	\$ 86,077,276	\$ 89,975,938

2. 上列催收款項係指超過一年以上尚未收回之應收款項，因收回之可能性極不確定，故全額提列備抵呆帳。

(十二) 短期借款

1. 本項目內容如下：

項 目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銀行擔保借款	\$ —	\$ 180,756,800
員工借款	56,057,500	45,880,000
合 計	\$ 56,057,500	\$ 226,636,800

2.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底短期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 3% 及 1.1~9.6%。
3. 上列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十三) 應付費用

項 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應付直銷商獎金	\$ 301,264,525	\$ 266,688,123
應付薪資及獎金	31,388,586	26,338,995
應付員工紅利	70,447,339	59,905,024
應付董監酬勞	14,347,347	4,339,615
其他應付費用	32,703,053	16,243,416
合 計	\$ 450,150,850	\$ 373,515,173

(十四) 應計退休金負債

1. 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分別以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精算，茲將民國99年及98年6月底止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項 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53,625,035	50,668,594
累積給付義務	53,625,035	50,668,59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0,475,063	7,029,905
預計給付義務	64,100,098	57,698,49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7,300,979)	(20,573,336)
提撥狀況	46,799,119	37,125,163
未認列過渡淨給付義務(淨資產)	895,371	(2,268,179)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8,212,628)	(8,051,303)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2,386,932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1,868,794	\$ 26,805,68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2,386,932	\$ —
既得給付	\$ —	\$ —

上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平均攤銷，未認列退休金損益則待次期再予以攤銷，其攤銷原則以逾次期期初退休基金資產市價相關價值及預計給付義務較大者之10%部份，依員工剩餘服務年限予以攤銷，其攤銷數列入當期淨退休金成本。

依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為衡量日之精算報告認列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淨退休金成本，其組成項目如下：

項 目	100 年上半年度	99 年上半年度
服務成本	\$ 920,991	\$ 1,002,857
利息成本	754,537	774,792
基金資產預計報酬	(214,931)	(490,184)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30,875)	3,132,675
退休金利益攤銷數	330,106	26,908
淨退休金成本	\$ 1,759,828	\$ 4,447,048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精 算 假 設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衡量預計給付義務之折現率	2.25%	2.25%
薪資水準增加率	1.50~2.00%	1.50~2.0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2.25%	2.00~2.75%
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	16~18 年	16~17 年

2.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按員工選擇確定提撥制所提撥至員工個人帳戶之退休金金額分別為 2,612,444 元及 2,312,867 元。

(十五) 股 本

股本總額為 1,500,000,000 元，分為 150,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底已發行股份計普通股 130,235,040 股，實收資本額為 1,302,350,400 元。

歷經各次增資後，實收資本來源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現金認股及增資	\$ 580,700,000
盈餘轉增資	614,385,558
資本公積轉增資	135,568,842
合併增資	3,696,000
註銷庫藏股	(32,000,000)
合 計	\$ 1,302,350,400

(十六) 盈餘分配

本公司及子公司決算後，如有盈餘，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並按法令規定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將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數，惟視業務狀況酌與保留一部分後，按下列比例分派之：

項 目	本 公 司	葡 眾 公 司
1. 股東股息紅利	87%	90%
2. 經理人及員工紅利酬勞	11%	5%
3. 董事監察人酬勞	2%	5%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依照同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提議之盈餘分配決議案，分配現金股利 325,587,600 元、經理人及員工現金紅利 41,166,248 元及董監事酬勞 7,484,772 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另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可查詢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

葡眾公司於 100 年 3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依照同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之盈餘分配決議案，分配現金股利 306,340,326 元、經理人酬勞及員工紅利 16,930,018 元及董監事酬勞 16,930,018 元。

本公司及葡眾公司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估列經理人及員工現金紅利分別為 16,466,499 元及 11,605,999 元，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2,993,909 元及 11,605,999 元，分別依公司管理階層之盈餘分配計畫，按章程規定之比率估列，並認列為當期薪資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十七) 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盈餘分派，應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成長政策，暨長期財務規劃，以求穩定，永續經營。股利政策以充分反映經營績效、持續擴大資本規模及多角化經營要求，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各半為原則，並將視資金需求狀況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酌以調整現金股利分派之比率。

(十八)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就年度稅後淨利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公司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惟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經股東會之議決以其半數範圍內撥充資本。又當公司無盈餘，但法定盈餘公積已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

(十九) 未實現重估增值

項 目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資產重估增值	\$ 111,081,655	\$ 111,081,655

依經濟部函釋，原帳列資本公積項下之資產重估增值準備，不得用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二十) 所得稅

立法院於民國 98 年 5 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25% 調降為 20%。於民國 99 年 5 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20% 調降為 17%，並自民國 99 年度施行。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當年度所得稅法規定之適用稅率，海外子公司則依其所在國稅率核計所得稅。

1. 估計所得稅費用：

項 目	100 年上半年度	99 年上半年度
當期應納所得稅	\$ 80,233,775	\$ 56,435,24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52,056)	(3,701,518)
期初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3,197,828	25,692,249
換算調整數之同期間所得稅分攤	1,016,587	200,806
減：期末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3,173,272)	(8,246,963)
所得稅費用	\$ 80,322,862	\$ 70,379,816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項 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1)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13,173,272	\$ 8,246,963
(2)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	\$ —

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組成項目如下：

項 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203,84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1,126,599	852,31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126,599	1,056,163
(2)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	\$ 1,126,599	\$ 1,056,163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退休金超限剔除數	\$ 2,932,399	\$ 2,788,437
備抵呆帳超限	622,364	1,865,251
換算調整數之跨期間所得稅分攤	8,532,009	2,567,71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2,086,772	7,221,405
(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退休金提撥數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40,099)	(30,60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 12,046,673	\$ 7,190,800

4. 本公司及葡眾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7 年度，除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外，無重大補(退)稅情形。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稽徵機關予以調整並補徵稅額 11,407 仟元，本公司不服核定結果，依法提起行政救濟，截至核閱報告日，行政救濟程序尚在進行中，補徵之稅額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認列所得稅負債。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項 目	100年6月30日	
	本 公 司	葡 眾 公 司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84,089,932	\$ 9,579,169
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5.15%	20.48%

99年6月30日

項 目	99年6月30日	
	本公司	葡眾公司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04,186,680	\$ 9,574,687
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4.47%	33.33%

註：民國100年6月30日係預計99年度稅額扣抵比率，民國99年6月30日則係98年度實際稅額扣抵比率。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項 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456,473,440	299,576,655
合 計	\$ 456,473,440	\$ 299,576,655

(廿一) 基本每股盈餘

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若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經考量員工分紅為潛在普通股後，其稀釋效果不大，故民國100年及99年上半年度仍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100年上半年度				
	金 額(分子)		股數 (分母)	基本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總利益	\$ 443,588,061	\$ 363,265,199			
減：少數股權淨利	(112,701,403)	(93,559,102)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330,886,658	\$ 269,706,097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30,886,658	\$ 269,706,097	130,235,040	\$ 2.54	\$ 2.07

	99年上半年度				
	金 額(分子)		股數 (分母)	基本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總利益	\$ 298,945,453	\$ 228,565,637			
減：少數股權淨利	(67,968,270)	(56,413,664)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230,977,183	\$ 172,151,973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30,977,183	\$ 172,151,973	130,235,040	\$ 1.77	\$ 1.32

(廿二)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 質	100 年上半年度			99 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1,031,835	\$ 118,500,442	\$ 149,532,277	\$ 28,809,785	\$ 100,249,134	\$ 129,058,919
保險費用	3,020,988	3,902,426	6,923,414	1,465,479	3,172,423	4,637,902
退休金費用	1,485,165	2,887,107	4,372,272	1,414,710	5,345,205	6,759,915
其他用人費用	1,195,219	3,805,515	5,000,734	855,169	3,018,902	3,874,071
折舊費用	30,833,960	9,846,280	40,680,240	25,987,267	7,666,481	33,653,748
攤銷費用	—	7,923,747	7,923,747	—	5,109,940	5,109,940

五、關係人交易

(一) 本公司之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國際翰迪高爾夫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國際翰迪)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鍊富有限公司 (以下稱鍊富公司)	實質關係人
生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生技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
葡霖有限公司 (以下稱葡霖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
博恩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博恩能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
葡興企業有限公司 (以下稱葡興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
康博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康博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
日堡有限公司 (以下稱日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葡眾公司之董事
張志昇	為本公司監察人
曾盛陽	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二) 與上列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銷 貨

關係人名稱	100 年上半年度		99 年上半年度	
	估銷貨收入		估銷貨收入	
	金 額	淨額%	金 額	淨額%
鍊富公司	\$ 49,020,821	2.80	\$ 89,388,460	6.45
生技公司	123,681	0.01	151,964	0.01
博恩能公司	22,152	—	12,275	—
康博公司	200,952	0.01	—	—
葡興公司	307,200	0.02	238,800	0.02
日堡公司	21,360	—	25,800	—
合 計	\$ 49,696,166	2.84	\$ 89,817,299	6.48

鍊富公司係本公司飲料類產品總經銷商，本公司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銷售予鍊富公司，收款條件為出貨後三至四個月內收款。

銷售予生技公司係依成本加上合理利潤為售價，收款條件為出售後二至四個月內收款。

銷售予博恩能公司及康博公司之收入係依成本加上合理利潤為售價，收款條件為出售後三至四個月內收款。

葡興公司及日堡公司係子公司葡眾公司傳銷之會員，其銷貨及收款之條件與一般會員相同。

2. 加工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0 年上半年度		99 年上半年度	
	估加工收入		估加工收入	
	金 額	%	金 額	%
生技公司	\$ 46,297,295	57.10	\$ 8,546,706	24.11
博恩能公司	1,430,936	1.77	2,302,852	6.50
合 計	\$ 47,728,231	58.87	\$ 10,849,558	30.61

3. 其他營業收入－租賃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0 年上半年度		99 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估其他營業	金 額	估其他營業
		收入%		收入%
鍊富公司	\$ 1,800,000	19.27	\$ 1,800,000	25.56
博恩能公司	52,572	0.56	5,714	0.08
國際翰迪	34,286	0.37	34,284	0.49
生技公司	11,429	0.12	5,714	0.08
葡興公司	11,429	0.12	5,714	0.08
葡霖公司	—	—	5,714	0.08
合 計	\$ 1,909,716	20.44	\$ 1,857,140	26.37

向上述關係人收取之租金收入與周遭租賃價格相當，收款條件為每月收款及每年初一次收足。

4.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100 年上半年度		99 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估該科目%	金 額	估該科目%
日堡公司	\$ 13,857,459	1.50	\$ 13,313,019	1.86
葡興公司	184,356	0.02	194,525	0.03
合 計	\$ 14,041,815	1.52	\$ 13,507,544	1.89

日堡公司及葡興公司係子公司葡眾公司傳銷之會員，其計付依事業手冊規定，條件與一般會員相同。

5. 管理費用－租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100 年上半年度		99 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估該科目%	金 額	估該科目%
張 志 昇	\$ 540,000	0.27	\$ 540,000	0.29
曾 盛 陽	6,000	—	12,000	0.01
合 計	\$ 546,000	0.27	\$ 552,000	0.30

向上述關係人支付之租金費用與周遭租賃價格相當，付款條件為每年初一次付足。

6. 應收(付)款項

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未計息)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餘額	佔該科目%	餘額	佔該科目%
(1)應收票據：				
博恩能公司	\$ 86,400	0.44	\$ —	—
(2)應收帳款：				
銖富公司	\$ 27,449,591	20.08	\$ 70,865,410	43.56
生技公司	27,091,290	19.82	77,180	0.05
博恩能公司	1,265,808	0.92	1,719,740	1.06
康博公司	146,992	0.11	—	—
合計	\$ 55,953,681	40.93	\$ 72,662,330	44.67
(3)其他應收款：				
銖富公司	\$ —	—	\$ 2,172,695	71.92
(4)應付費用：				
日堡公司	\$ 3,196,492	0.71	\$ 3,878,483	1.04
葡興公司	30,671	0.01	31,858	0.01
合計	\$ 3,227,163	0.72	\$ 3,910,341	1.05
(5)存入保證金：				
日堡公司	\$ 100,800	1.71	\$ 100,800	1.67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6月底止，下列資產(成本或帳面價值)，業已提供作為金融機構借款之擔保及履約保證：

項 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土 地	\$ 180,335,928	\$ 180,335,928
房屋及建築	154,532,377	109,779,070
其他流動資產－質押定存	3,000,000	—
其他資產－質押定存	3,860,000	145,374,600
合 計	\$ 341,728,305	\$ 435,489,59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 6 月底重大之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因取得銀行融資額度而開立之存出(應付)保證票據為 100,100,000 元。
- (二) 因銷貨、資金融通及農地信託登記等而開立之存入(應收)保證票據為 122,100,000 元。
- (三) 因進口原物料而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為美金 247 元。
- (四) 與下列廠商簽立商標授權使用協議書，同意被授權廠商得使用本公司已註冊登記之商標：

廠 商 名 稱	授 權 內 容	期 間	商 品
海可利企業有限公司	註冊第 90210 號「海飛絲」	99.1.1~100.12.31	海飛絲 商標

- (五) 為進行「液態發酵生產 Erinacine 以開發延緩老化保健食品計畫」於民國 100 年 3 月間與經濟部工業局簽訂生物技術研發成果產業化技術推廣計劃委辦合約書，計劃執行期間自民國 100 年 4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止，預計所需經費由經濟部出資 4,000,000 元及本公司出資 11,500,000 元。因本項合作計劃，本公司已提供定期存款 2,000,000 元設定質押權予華南銀行，委請其開具履約保證金保證書，以供履約之保證。
- (六) 因涉違反健康食品管理法，目前正由地方法院審理中，如本公司獲無罪判決確定，則無庸受任何處罰；如受有罪判決確定，依法可處 1,000,000 元以下之罰金。惟自各方綜合判斷，本公司獲無罪判決之機率甚大。
- (七) 葡眾公司為營運之需分別於台北、桃園、新竹、豐原、台中及高雄設立營運據點，除台北營運中心於本年度購入供自用之商業辦公大樓外，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底尚存之租約情形及金額表列如下：

營運據點	出租人	租賃期間	每月租金金額
桃園市	台灣省桃園農田水利會	99.8.9-102.11.08	\$ 80,000
新竹市	蔡福清	98.10.1-100.9.30	108,127
豐原市	林芬玲	100.6.1-103.5.31	70,000
台中市	普臨有限公司	96.11.1-116.11.01	220,300
台中市	普臨有限公司	99.4.1-119.3.31	129,14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說明事項

(一) 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適當重分類，俾供兩年度財務報表比較分析。

(二) 合併母子公司間相對科目及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沖銷事項：

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

(1) 對葡眾企業(股)公司間沖銷事項

沖銷科目	借方金額	貸方金額	備註
股本	\$ 16,000,000	\$ —	沖銷長期投資科目及子公司之股東權益。
少數股權淨利	93,559,102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40,338,653	—	
法定盈餘公積	138,730,243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33,176,799	
少數股權	—	155,451,199	
應付帳款	25,489,775	—	沖銷母子公司間之債權債務。
其他應付款項	144,721,090	—	
應付費用	7,763,793	—	
遞延聯屬公司利益	4,152,886	—	
應收帳款	—	170,237,325	
其他應收款	—	7,737,333	
存貨	—	4,152,886	
銷貨收入	130,538,577	—	沖銷母子公司間交易之收入及費用。
其他營業收入	1,416,000	—	
其他收入	7,737,333	—	
佣金收入	664,213,577	—	
銷貨成本	—	128,821,827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374,598	
管理費用	—	9,495,485	
推銷費用	—	664,213,577	

(2) 對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間沖銷事項

沖銷科目	借方金額	貸方金額	備註
股本	\$ 675,194,336	\$ —	沖銷長期投資科目及子公司之股東權益。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5,178,874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39,107,68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0,188,287	
未分配盈餘	—	291,077,236	
遞延聯屬公司利益	2,474,167	—	沖銷母子公司間
存貨	—	2,474,167	之債權債務。
銷貨收入	230,124	—	沖銷母子公司間
未實現銷貨毛利	643,123	—	交易之收入及費
銷貨成本	—	873,247	用。

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

(1) 對葡眾企業(股)公司間沖銷事項

沖銷科目	借方金額	貸方金額	備註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84,620,509	\$ —	沖銷長期投資科目及子公司之股東權益。
少數股權淨利	56,413,664	—	
股本	16,000,000	—	
法定盈餘公積	104,692,429	—	
少數股權	—	104,690,64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57,035,962	
應付帳款	19,597,904	—	沖銷母子公司間
其他應付款項	133,602,850	—	之債權債務。
應付費用	4,666,606	—	
遞延聯屬公司利益	2,320,689	—	
應收帳款	—	153,225,248	
其他應收款	—	4,642,112	
存貨	—	2,320,689	

沖銷科目	借方金額	貸方金額	備註
銷貨收入	\$ 48,799,754	\$ —	沖銷母子公司間
其他營業收入	540,572,976	—	交易之收入及費
其他收入	4,642,112	—	用。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50,848	
銷貨成本	—	99,146,803	
管理費用	—	4,928,215	
推銷費用	—	489,788,976	

(2) 對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間沖銷事項

沖銷科目	借方金額	貸方金額	備註
股本	\$ 6,482,336	\$ —	沖銷長期投資科
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334,112,742	—	目及子公司之股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4,705,418	東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5,104,217	
未分配盈餘	—	320,785,443	
其他應付款項	500,061,453	—	沖銷母子公司間
應付帳款	1,327,014	—	之債權債務。
遞延聯屬公司利益	2,692,947	—	
應收帳款	—	3,373,802	
其他應收款	—	6,121,332	
存貨	—	2,692,947	
其他資產	—	491,893,333	
銷貨收入	5,939,121	—	沖銷母子公司間
利息收入	6,121,332	—	交易之收入及費
銷貨成本	—	5,034,841	用。
未實現銷貨毛利	—	904,280	
利息支出	—	6,121,332	

(三)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合併個體)章程之規定，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合併個體)應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有關法律及規定及時繳納各項稅金，並從繳納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提取比例由董事會確定。但儲備基金的提取比例不得低於稅後利潤的 10%，當累計提取金額達到註冊資本的 50%時，可以不再提取。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合併個體)依法繳納所得稅和提取各項基金後的利潤，每年分配利潤一次。以前年度如有虧損，在未彌補虧損前不得分配利潤。上年度未分配的利潤，可併入本年度利潤照出資比例分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詳附表七。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被投資公司從事十一、(一)1-9之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八。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之決定係從營運決策者之角度及依內部管理報告決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產品通路及提供勞務劃分營運部門，其中直銷、經銷及代工為應報導部門，並採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基礎編製。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0 年上半年度	直銷部門	經銷部門	代工部門	其 他	調節及沖銷	合 計
部門收入	\$ 1,537,688,636	\$ 179,845,756	\$ 103,429,716	\$ 38,009,790	\$ —	\$ 1,858,973,898
稅前部門(損)益	414,477,523	30,530,460	9,097,582	(4,895,976)	(5,621,528)	443,588,061
部門資產	1,489,657,503	481,651,412	590,259,100	186,319,184	610,264,524	3,358,151,723
部門負債	694,847,676	175,683,717	122,799,237	70,236,933	124,520,773	1,188,088,336
資本支出	3,5171,577	22,164,311	10,471,567	8,687,410	—	76,494,865
折舊與攤銷	24,981,427	9,359,477	10,470,781	3,792,302	—	48,603,987
99 年上半年度	直銷部門	經銷部門	代工部門	其 他	調節及沖銷	合 計
部門收入	\$ 1,118,171,036	\$ 207,245,270	\$ 78,396,905	\$ 47,018,742	\$ —	\$ 1,450,831,953
稅前部門(損)益	272,066,276	41,421,416	(5,978,046)	3,306,008	(11,870,201)	298,945,453
部門資產	1,063,866,498	528,975,743	89,232,817	181,460,546	1,279,976,161	3,143,511,765
部門負債	520,693,432	179,524,130	296,515,284	81,292,922	114,343,273	1,192,369,041
資本支出	234,693,470	236,715,089	93,618,733	105,091,105	—	670,118,397
折舊與攤銷	15,222,365	9,782,666	9,291,773	4,466,884	—	38,763,688

註：1. 稅前部門(損)益不包括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及利息費用。

2. 部門資產不包括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閒置資產、受限制資產及高爾夫球證等。

3. 部門負債不包括短期借款及土地增值稅準備。

十三、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43,277,248	\$ 643,277,248	\$ 251,338,047	\$ 251,338,04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378,519,130	378,519,130	452,964,585	452,964,585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52,289,692	152,289,692	178,440,108	178,440,108
其他應收款	23,352,340	23,352,340	3,012,761	3,012,761
受限制資產－流動	3,000,000	3,000,000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946,250	12,946,250	14,545,100	14,545,100
存出保證金	5,831,624	5,831,624	8,813,269	8,813,269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3,860,000	3,860,000	145,374,600	145,374,600
<u>負 債</u>				
短期借款	\$ 56,057,500	\$ 56,057,500	\$ 226,636,800	\$ 226,636,8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88,697,969	88,697,969	77,818,559	77,818,559
存入保證金	5,889,600	5,889,600	6,053,400	6,053,400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預期其收回或退還金額等於帳面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二)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三)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金 融 資 產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	\$ 643,277,248	\$ 251,338,047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378,519,130	452,964,585	—	—
(3) 應收票據及帳款	—	—	152,289,692	178,440,108
(4) 其他應收款	—	—	23,352,340	3,012,761
(5) 受限制資產－流動	—	—	3,000,000	—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12,946,250	14,545,100
(7) 存出保證金	—	—	5,831,624	8,813,269
(8)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	—	3,860,000	145,374,600
<u>金 融 負 債</u>				
(1) 短期借款	\$ —	\$ —	\$ 56,057,500	\$ 226,636,800
(2)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88,697,969	77,818,559
(3) 存入保證金	—	—	5,889,600	6,053,400

(四)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64,520,828 元及 39,045,100 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56,057,500 元及 45,880,000 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83,303,799 元及 225,594,983 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0 元及 180,756,800 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投資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係開放式基金，具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市場價格變動而使金融商品產生價值波動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市場風險金額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 30 日分別為 378,519,130 元 452,964,585 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金額民國100年及99年6月底分別為152,289,692元及178,440,108元，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係開放式基金，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公平價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固定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現金流量之影響並不重大。

5.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融商品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幣別	外幣金額	匯率	幣別	外幣金額	匯率
影響本期損益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元	\$ 2,641,486	28.7250	美元	\$ 588,227	32.2780
應收帳款	—	—	—	美元	105,432	32.2780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	—	—	美元	2,550,000	32.2780
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美元	37,466	28.7250	—	—	—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 對象資金	資金貸與 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0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大享容器工業(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 39,960	\$ 18,000	3%	1	\$ 34,233	營運週轉	\$ (600)	土地	\$295,000	\$ 34,233	\$ 884,848	
			其他資產－長期應收款		12,000	3%	1					保證票據			95,000
					\$ 30,000										
					(註五)										
1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 402,032	\$ 380,281	—	2	—	營運週轉	—	—	—	1,106,061	1,106,061	
							(註六)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 有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以不超過本公司可貸資金總額之百分之八十為限。

註三：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四：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亦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五：截至民國100年6月底止，實際撥貸金額為30,000仟元。

註六：截至民國100年6月底止，實際撥貸金額為380,281仟元，並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沖銷。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0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2	\$ 995,454	\$ 98,250	—	—	—	\$1,061,818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五為限。

註三：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八為限。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0年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平衡型基金 新光全球可轉債策略平衡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0.00	\$ 22,000		\$ 22,000	
"	" 寶來ETF成長組合基金	"	"	905,797.10	9,013		9,013	
"	" 安泰ING鑫平衡組合	"	"	1,119,088.00	13,160		13,160	
"	私募型基金 復華精銳守護神	"	"	2,460,629.90	29,626		29,626	
"	股票型基金 安泰ING鑫全球成長	"	"	775,132.80	7,271		7,271	
"	" 摩根富林明全球發現	"	"	1,005,050.50	8,402		8,402	
"	" 摩根縱橫台商	"	"	1,052,300.00	9,429		9,429	
"	" 永昌水資源	"	"	800,000.00	6,824		6,824	
"	" 永昌全球基礎建設	"	"	2,000,000.00	14,220		14,220	
"	" 寶來全球新興市場	"	"	1,269,882.70	18,413		18,413	
"	貨幣市場型基金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	3,112,956.75	50,019		50,019	
"	" 安泰ING貨幣市場基金	"	"	5,741,956.65	90,051		90,051	
"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	7,199,254.80	100,091		100,091	
	小計				\$ 378,519		\$ 378,519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係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係屬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339,107	100%	\$ 339,107	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沖銷
"	股票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屬子公司	"	960,000.00	233,177	60%	233,177	"
"	"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20	—	32	
	小計				\$ 572,304		\$ 572,316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係有限公司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係屬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	\$ (59,033)	100%	\$ (59,033)	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沖銷
"	" 湖州大享玻璃製品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926	1.22%	16,479	
	小計				\$ (46,107)		\$ (42,554)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註一)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二)	關係 (註二)	期 初		買 入(註三)		賣 出(註三)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金 額	股數(單位數)	金 額	股數(單位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 額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7,199,254.80	\$ 100,000	—	\$ —	\$ —	\$ —	7,199,254.80	\$ 100,000
													加：評價調整	91
													合 計	\$ 100,091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有價證券帳列長期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三：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四：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人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二)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葡眾企業(股)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30,539	11.44%	月結一個月	依合約約定 之價格	—	\$ 58,667	30.11%	已於編製合併 報表時沖銷
葡眾企業(股)公司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母公司	進貨	\$ 130,539	100.00%	月結一個月	依合約約定 之價格	—	\$ (58,667)	100.00%	"
葡眾企業(股)公司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母公司	佣金收入	\$ 664,214	47.34%	月結一個月	依合約約定 之價格	—	\$ —	—	"

註一：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二：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一)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回收金額	提列備抵呆 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 380,281	—	—	—	—	\$ —
				(註二)					

註一：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二：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沖銷。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100年6月30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葡萄王生技(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葡萄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及上海	生產顆粒劑、口服液、膠囊劑、片劑、其他食品、食品原料、固體飲料、植物蛋白飲料、含乳飲料、茶飲料，銷售自產產品，進行相關技	\$ 1,081,229	\$ 1,081,229	—	100.00%	\$ 339,107	\$ 5,179	\$ 5,179	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沖銷 (註一)
"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桃園	食品飲料、化粧品、運動器材、清潔用品等代理進口、批發、	15,000	15,000	960,000	60.00%	233,177	233,898	140,339	" (註二)
			合計					\$ 572,284	\$ 239,077	\$ 145,518	

註一：係依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評價認列。

註二：係依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評價認列。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特別註明者外：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止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註四)	收回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上海葡萄王公司)	生產顆粒劑、口服液、 膠囊劑、片劑、其他食 品、食品原料、固體飲 料、植物蛋白飲料、含 乳飲料、茶飲料，銷售 自產產品，進行相關技 術服務	美金1,690萬元	(二)	\$ 495,672 (美金1,635萬元)	\$ —	\$ —	\$ 495,672 (美金1,635萬元)	100.00%	\$ 5,474 (二) 3	\$ (59,033)	—
湖州大享玻璃製品有限公 司(湖州大享公司)	微晶玻璃、日用玻璃設 計、製造、銷售及售後 維修服務	美金3,695萬元	(二)	\$ 12,375 (美金45萬元)	—	—	12,375 (美金45萬元)	1.22%	—	12,926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508,047	\$508,047	\$1,302,03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三：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規定對大陸投資上限為淨值或合併淨值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00年6月30日

附表九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一)
0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30,539	依合約約定之價格	7.02%
1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進貨	\$130,539	依合約約定之價格	7.02%
0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664,214	依代銷價格之83%支付代銷佣金	35.73%
1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佣金收入	\$664,214	依代銷價格之83%收取代銷佣金	35.73%

- 註一：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註二：重要交易係採金額達新台幣一億或達母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